

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

中国城科会绿色建筑与节能委员会 编印

通讯地址：北京市三里河路9号 (100835)

建设部大院中国城科会办公楼205室 电话：010-58934866

2021年第16期

(总第325期)

2021年7月31日

业内信息

中国城科会标准《绿色建筑应用技术指南》编制启动暨第一次工作会议顺利召开



2021年7月27日，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工程建设标准《绿色建筑应用技术指南》（以下简称指南）编制启动暨第一次工作会议在重庆大学B区低碳绿色建筑国际联合研究中心组织召开，会议采取（线下）和腾讯会议（线上）联合形式，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标委会代表赵蕊与指南主编重庆大学丁勇教授共同主持了会议。来自重庆大学、中国城科会绿色建筑研究中心、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重庆分院、北京工业大学、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水石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中衡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重庆交通大学、重庆大学建筑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和重庆市斯励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单位代表共21人参加了此次会议。

会议上，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标准化委员会孟冲主任代表标委会对指南编制工作的启动表示祝贺，并介绍了中国城科会标准化工作的进展情况，强调《指南》的编写正值绿色建筑新国标技术体系推出、新管理办法执行之时，可谓恰逢其时，希望《指南》的编制能够有效促进绿色建筑相关关键技术的落地实施，对新形势下绿色建筑的发展发挥促进作用，为行业再次呈现一部高质量的标准。《指南》主编重庆大学丁勇教授发言，简要阐述了《指南》编制从构思、立项、获批到启动的工作过程。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王雯翡高级工程师、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陈飞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作为参编单位代表进行了发言。

中国城科会标委会赵蕊对标准编制流程与制度规定进行了介绍和说明；主编丁勇教授从指南编制的目的、标准内容与框架、分工及进度安排三个方面对编制工作进行了介绍；编制组专家围绕章节目录划分、编制对象内容、覆盖范围界定等进行了深入研讨，对标准内容框架进行了进一步梳理，确定了各单位在标准编制工作中的初步分工和主要时间节点。

此次指南启动会得到了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设计与绿色建筑发展处的高度重视，叶强副处长在会议的总结中指出，当前绿色建筑推动工作中还存在一定的过程把关缺乏的问题，希

望《指南》的编制对技术的实施要求、性能的监测要求等进一步明确，并结合现行管理要求，结合“双碳”目标、绿色金融等方面的工作推进，实现标准本身作用的延伸，叶强副处长同时对编制组编写应及时与相关行业技术要求的发展变化相对应，以保证指南编制工作的有效性。

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标准《绿色建筑应用技术指南》的编制，同时也是中国科学出版社同名专著编制工作的启动，编制组在完成标准的技术要求、核查要求的条款编制后，将进一步对《指南》具体技术内容进行细化和深入，完成已通过



科学出版社选题的同名专著编写，以期进一步对绿色建筑的技术落地发挥指引作用。

(重庆市绿色建筑委员会 供稿)

地方简讯

=====

大连将分区分比例执行绿色建筑星级标准

大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7月27日发布关于印发《大连市2021年绿色建筑工作要点》(以下简称《工作要点》)的通知。《工作要点》明确了工作思路，并提出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全面加强绿色建筑验收、加快绿色建材推广使用、提升绿色建筑评价水平、推进绿色金融协同发展、大力发展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等六项重点任务。

《工作要点》指出，大连全市新建建筑在满足绿色建筑基本级标准的基础上，分区分比例执行绿色建筑星级标准。

以下为原文：

大连市2021年绿色建筑工作要点

一、工作思路

以发展绿色建筑为切入点，全面开启碳中和战略。全市新建民用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并积极推进绿色建筑星级评价。抓住施工图审查和竣工验收环节，推动全生命周期的绿色建造和运营管理。通过绿色设计、绿色生产、绿色建材选用、绿色施工和安装、绿色一体化装修和绿色运营，推广绿色建造方式。大力发展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积极推进结核病医院被动式建筑等重点项目建设。

二、主要目标

全市新建民用建筑100%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全市2021年验收抽查绿色建筑25万平方米；开展绿色建材试点认证工作。

三、重点任务

(一) 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

1. 自2021年6月1日起，新建民用建筑应按照《大连市绿色建筑施工图设计技术规程》2021版、《大连市绿色建筑施工图审查技术规程》2021版、《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 50378-2019)进行施工图设计和审查；绿色建筑标识评价全面执行《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 50378-2019版。市住建局从6月起，全面启动相关标准规程的宣贯工作。

2. 全市新建建筑在满足绿色建筑基本级标准的基础上，分区分比例执行绿色建筑星级标准：

鼓励单体建筑面积2万平方米以上的政府投资类项目执行二星级标准；

中山区、西岗区、沙河口区、甘井子区、高新园区，总建筑面积3万平方米以上的住宅项目和单体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以上的公共建筑项目，执行一星级标准；

金普新区、旅顺口区，总建筑面积3万平方米以上的住宅项目，建筑面积40%以上执行一星级标准；总建筑面积3万平方米以上和单体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以上的公共建筑项目，执行一星级标准；

其它区（县）执行一星级标准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不低于10%。

（二）全面加强绿色建筑验收

1. 全市取得施工许可证的绿色建筑项目，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应加强绿色建筑施工管理。建设单位在组织工程竣工验收时，应当对工程是否符合绿色建筑标准进行查验，竣工验收报告中应当包含绿色建筑验收相关内容。对不符合绿色建筑标准的，不予通过验收。

2. 2021年，市住建局将对全市竣工绿色建筑验收抽查25万平方米。5月份起，各区住建局每月报送本月拟进行竣工验收的项目明细，报送至市住建局建筑业发展处。

3. 市住建局将从6月份起，全面启动《大连市绿色建筑工程验收规程》的宣贯工作，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学习并熟练掌握其具体条款内容。

（三）加快绿色建材推广使用

1. 全面开展绿色建材认证工作，各区要积极组织相关单位申报。落实《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绿色建材产品认证及生产应用的通知》要求，开展绿色建材认证试点推广工作。2021年，择优选取10个品类符合基本要求的建材产品进行试点绿色建材认证，认证费用由市住建局承担（认证过程中产生的生产线升级改造等费用由企业自行承担）。

2. 积极推广新型节能砌体材料、保温材料、建筑节能玻璃、陶瓷砖、卫生陶瓷、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等绿色建材的应用。鼓励新建、改建、扩建的建设项目优先使用绿色建材。

（四）提升绿色建筑评价水平

1. 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绿色建

筑标识管理办法的通知》（建标规〔2021〕1号）要求，自2021年6月1日起，不再进行绿色建筑设计标识评价，绿色建筑标识应在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并完成备案后进行申报和评价。

2. 在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完成，可进行预评价。预评价后，建设单位应加强施工和验收环节的管理，确保项目按图施工，实现预设的绿色建筑性能。

3. 强化获得绿色建筑标识的项目运营单位或业主的绿色建筑运行管理，加强运行指标与申报绿色建筑星级指标比对，每年将年度运行主要指标上报绿色建筑标识管理信息系统。

（五）推进绿色金融协同发展

市住建局将积极探索建筑领域绿色金融协同发展路径，支持和引导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符合绿色企业和项目特点的信贷管理制度，优化授信审批流程，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对绿色企业和项目加大支持力度，降低绿色信贷成本。各区要积极谋划并助力建筑企业使用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碳金融等金融工具和相关政策支持建筑行业向绿色转型发展。

（六）大力发展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

以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为核心突破领域，开拓产业蓝海，延伸并稳固产业链条，激活技术创新能力，打通我市建筑业转向高质量发展的极速通道。各区结合实际情况，融合被动式技术产业链条特点，中山区、西岗区、沙河口区、甘井子区、高新园区及金普新区试点探索建设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带动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产业集群发展。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统筹推进

市住建局将陆续印发大连市2021年度绿色建筑工作绩效考评办法、2021年度绿色建筑检查通知、绿色建材认证评审通知、绿色建筑竣工验收管理的通知，统筹推进绿色建筑工作。各区要对本地区绿色建筑工作统一部署，加强监督管理。

（二）加强财政支持

各区市人民政府、各先导区管委会应当将绿色建筑监督管理工作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应当组织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和改革、自然资源等部门编制绿色建筑发展规划，并依法安排绿色建筑资金，用于支持绿色建筑发展。

（三）加强金融扶持

各区要积极利用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碳金融等金融工具推进住建领域绿色建筑项目建设。市住建局将逐步建立有效对接机制，各区要积极筛选优质绿色建筑项目并谋划建立绿色建筑项目

储备库。

（四）加强科技创新

积极开展新技术研究，开展超低能耗绿色建筑设计与建造技术研究和装配式绿色建筑配套节能技术研究，因地制宜推广可再生能源技术建筑应用，拓展可再生能源技术建筑应用范围。

（五）加强宣传推广

各区应当鼓励和支持绿色建筑技术的研究、开发、示范、推广和宣传教育，促进绿色建筑技术进步与创新。

（来源：大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大连市绿色建筑行业协会新增 10 家绿色校园示范基地

7月15日下午，大连市绿色建筑行业协会召开了第二届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及理事会换届大会。期间，协会绿色校园专委会为中山区招生考试办公室中小学教育实践基地、大连市甘井子区中小学生科技活动中心、金普新区中小学综合实践学校、大连长兴岛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小学生素质教育实践基地、大连市沙河口区黑石礁小学、大连市沙河口区书香园小学、大连市沙河口区马栏小学、大连市甘井子区芙蓉小学、大连市甘井子区行知小学、大连市甘井子区郭家街小学等 10 家绿色校园示范基地颁发牌匾，至此协会绿色校园示范基地已增加到 52 家。

同时，现场对由协会绿色校园专委会组织各基地小学生参加“全国绿色校园绘画比赛”取得的优异成绩进行了表彰，绿色校园专委会会长单位，沙河口区中小学生科技中心霍劭芳主任，副会长单位：西岗区中小学综合素质教育中心宋斌主任、甘井子区中小学生科技活动中心才运涛校长、中山区招生考试办公室中小学教育实践基地谢莉苇主任、金普新区中小学综合实践学校赵俊宝副校长代表获奖学生领取 30 幅优秀作品、62



幅入围作品的获奖证书和礼品。

潮平两岸阔，风正一帆悬。绿色校园公益活动，意义深远，功在当代，利在千秋。多年来，协会一直致力于播种绿色，推广公益，从志愿者到绿色方阵，推进绿色低碳的公益宣传；从言语宣讲到行为落实，推进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从环境改变到思想转化，推进绿色低碳的生活理念，越来越多的志愿者活跃在绿色校园公益活动当中，使绿色校园示范基地以点带面，辐射到更多的师生之中，更多的民众之中。

（大连市绿色建筑行业协会 供稿）